特約商店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大魯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乙方同意提供甲方優惠活動，雙方並願共同遵守以下之條款：

一、優惠期間：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起至民國 116 年 3 月 11 日止，若期滿前雙方均無異議，得再簽署新年度合約。

二、優惠內容：

(一)以下優惠內容甲方教職員工、學生、校友，皆須出示實體識別證。

(二)凡持甲方教職員工證、學生證、校友證得享下列優惠：。

1. 帽款 9 折
2. 防摔手套/雨衣/鏡片 85 折
3. 行車藍芽耳機 95 折
4. 消費滿千再贈送大魯閣打擊場數位代幣 6 枚(需下載大魯閣 APP 存入帳號)

(三)適用店面：MY HELMET 楠梓店、大魯閣打擊場全台各大門市

三、甲方配合事項：

(一)甲方需將此合約及內容告知教職員工、學生及校友，並於合約有效期間，提供公佈欄/網路公告乙方本合約優惠訊息。

(二)甲方需提供教職員工證、學生證、校友證之樣本，供乙方服務人員作識別之用。

(三)甲方識別證僅限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。

(四)乙方店面若有其他優惠不得重複使用，需擇一使用其優惠，甲方不得異議。

四、乙方配合事項：

(一)乙方同意確實告知所有服務人員瞭解本活動優惠內容以利活動推展。

(二)甲方應得到乙方對待一般顧客同等之尊重，並享有本合約約定優惠內容之相關服務。

(三)本合約約定之優惠內容由乙方負責提供，甲方無須負擔任何費用。

五、除因天災或其它非可歸責於雙方事由而終止合約外，任一方不得任意終止本合約。

六、基於互惠原則，甲乙雙方應共同遵守本合約，倘若本合約約定之優惠內容有所變更，應由甲乙雙方另以書面協議訂定之。

七、本合約為壹式貳份，由甲乙雙方各執乙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：

甲　方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代表人：吳忠信 校長 校長吳忠信
統一編號：76014406
聯絡人：校友中心 黃慧雯
電　話：(07)6011000 #31646
地　址：824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

乙　方：大魯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代表人：林曼麗 董事長
統一編號：04690983
聯絡人：楊詔傑
電　話：0938891128
地　址：401 臺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 186 號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15　年　3　月　11　日